

金融知识普及读本

# 百姓金融

赵军主编

B A I  
X I N G  
J I N  
R O N G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金融知识普及读本

B A I  
X I N G  
J I N  
R O N G

主编 赵军  
副主编 董传和 向秋芳 刘正茂  
王平原 赵雁鸿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百姓金融 / 赵军主编. —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5352-4261-7

I. 百… II. 赵… III. 金融—基本知识 IV. F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7135 号

---

责任编辑：梁 琼

封面设计：王 梅

---

出版发行：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电话：027-87679468

地 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12-13 层)

---

网 址：<http://www.hbstp.com.cn>

---

印 刷：黄冈市恒吉印务有限公司

邮编：438000

---

850×1168 1/32

5.5 印张

120 千字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 000

定价：16.00 元

---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找本社市场部更换

编写《百姓金融》是中国人民银行黄冈市中心支行贯彻落  
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全民教育的指示精神,以及人民银行  
总分行有关工作要求,向广大人民群众普及金融知识,提高全民  
金融素质,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一个新尝试。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与我们每个人息息相关。改  
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大众对金融工作逐步了  
解,金融意识明显增强。金融已经全面渗透到人们的经济生活  
中,金融话题日益成为社会大众的热门话题。而与此同时,社会  
大众的金融文化知识和水平还不能适应日新月异的金融创新和  
发展的需要,社会大众对金融知识的渴求依然十分强烈。为此,  
中国人民银行黄冈市中心支行组织编写了《百姓金融》,比较系  
统地介绍了金融方面的业务知识和基本操作技能,这对于普及  
金融知识,提高社会大众的金融意识和金融水平,做了一件很有  
意义的工作。

编写《百姓金融》是中国人民银行黄冈市中心支行开展金  
融支农的重要工作之一。黄冈市是湖北省的农业大市。中国  
人民银行黄冈市中心支行十分重视打好“农”字牌。近两年,围绕  
“三农”做了大量工作:以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为重点,开发了农  
户信用评分系统,拓宽了金融支农渠道,开展了金融支持社会主  
义新农村建设示范乡镇创建活动,推动了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以改进农村金融服务为重点,开展了“创业培训+劳务信  
贷”活动,实现了创业培训和信贷支持的相互促进。组织了湖

北省农民工银行卡特色服务开通及农村信用社福卡推广工作，并在黄冈辖区支持农村信用社在全市 284 个网点全部开通农民工银行卡特色服务。探索建立了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做强了企业，带富了农户，创造了银行、企业和农户多方共赢的局面。推行了涉农补贴国库直接支付方式，确保了国家强农、富农政策落到实处；以普及金融知识为重点，组织开展了“金融知识乡村行”活动，开办了农民金融知识夜校，举办了金融政策、信贷、服务“三下乡”暨金融文化庙会。《百姓金融》继续承载了这些活动的支农理念。

《百姓金融》的最大特点是：它用通俗的语言和贴近现实生活的方式，向大众宣传、介绍金融知识，让大众学习金融、了解金融，进而认识金融、运用金融。它以老百姓日常接触的金融业务作为切入点，把金融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融入到具体的业务操作中。它是一本能让老百姓读懂的书，是一本大众化的金融普及读物。

我相信，本书的出版对全社会特别是农村金融知识的普及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行长



2008 年 12 月

<b>第一章 人民银行基础知识</b>	1
第一节 人民银行的地位和性质	1
第二节 中国人民银行的组织机构	2
第三节 人民银行的职责和职能	3
<b>第二章 反洗钱</b>	6
第一节 什么是洗钱	6
第二节 什么是反洗钱	12
第三节 洗钱案例	14
第四节 反洗钱相关知识	24
<b>第三章 征信管理</b>	27
第一节 征信概述	27
第二节 个人征信系统	30
第三节 企业征信系统	35
第四节 征信管理简介	42
<b>第四章 人民币反假</b>	46
第一节 人民币基础知识	46
第二节 人民币造假方式及防伪技术	48
第三节 人民币假币识别与处理方法	64
第四节 人民币管理	69
第五节 制贩假人民币典型案例	71
<b>第五章 外汇知识</b>	76
第一节 外汇基础知识	76

第二节 汇率 .....	78
第三节 居民外汇收支 .....	82
第四节 外汇存储 .....	86
第五节 外汇交易 .....	88
<b>第六章 商业银行业务 .....</b>	<b>95</b>
第一节 资产业务 .....	95
第二节 负债业务 .....	101
第三节 中间业务 .....	102
第四节 国际业务 .....	109
第五节 联行往来业务 .....	113
<b>第七章 商业银行个人业务介绍 .....</b>	<b>115</b>
第一节 共同业务 .....	115
第二节 特色服务 .....	139
<b>第八章 百姓理财 .....</b>	<b>147</b>
第一节 什么是百姓理财 .....	147
第二节 老百姓如何理财 .....	147
第三节 百姓理财有哪些重要产品 .....	147
<b>第九章 证券业基本知识 .....</b>	<b>150</b>
第一节 证券市场 .....	150
第二节 证券产品 .....	154
<b>后记 .....</b>	<b>169</b>

# 第一章 人民银行基础知识

## 第一节 人民银行的地位和性质

中国人民银行是我国的中央银行,1948年12月1日成立以来,作为发行的银行和政府的银行的性质从未发生变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至1978年经济体制改革之前,中国人民银行履行着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的双重职能,具有高度的垄断性。随着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商业性金融机构的大量涌现,金融体系不断完善,中国人民银行从1984年起不再经营商业性金融业务,开始独立履行中央银行职能。

中国人民银行是我国的中央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享有货币(人民币)发行的垄断权,它是发行的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代表政府管理全国的金融机构和金融活动,经理国库,是政府的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作为最后贷款人,在商业银行资金不足时,向其发放贷款,是银行的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的性质决定了它的特殊地位。根据法律规定,它在国务院的领导下依法独立执行货币政策,履行职责,开展业务,不受各级政府部门、社会团体和个人行为干涉。

按照法律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具有相对独立性。主要体现在:财政不得向中国人民银行透支;中国人民银行不得直接认购政府债券,不得向各级政府贷款,不得包销政府债券。

## 第二节 中国人民银行的组织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的组织机构有：内设机构、上海总部、分支机构、驻外机构、直属单位。

内设机构：办公厅、条法司、货币政策司、金融市场司、金融稳定局、调查统计司、会计财务司、支付结算司、科技司、货币金银局、国库局、国际司、内审司、人事司、研究局、征信管理局、反洗钱局、党委宣传部。

上海总部：综合管理部、公开市场操作部、金融市场管理部、金融稳定部、调查统计研究部、国际部、金融服务一部、金融服务二部、外汇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纪检监察办公室（内审部）。

分支机构：设立了天津、沈阳、上海、南京、济南、武汉、广州、成都、西安9个分行，人民银行营业部、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20个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5个副省级城市中心支行，307个地市中心支行、1772个县（市）支行。

驻外机构：中国人民银行驻美洲代表处、中国人民银行驻伦敦（欧洲）代表处、中国人民银行驻法兰克福代表处、中国人民银行驻非洲代表处、中国人民银行驻加勒比开发银行联络处。

直属单位：中国反洗钱检测分析中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中国金融出版社、中国金融时报、中国人民银行清算中心、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中国金币总公司、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人民银行研究生部、人民银行北京培训学院、人民银行郑州培训学院、中国钱币博物馆。

中国人民银行所属的分支机构是中国人民银行的派出机构，执行全国统一的货币政策，维护本辖区的金融稳定，其职责的履行也不受地方政府干预。

## 第三节 人民银行的职责和职能

### 一、中国人民银行的职责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1995年3月18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根据2003年12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的决定》修正),中国人民银行具有下列职责:

- (一)发布与履行其职责有关的命令和规章;
- (二)依法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
- (三)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
- (四)监督管理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
- (五)实施外汇管理,监督管理银行间外汇市场;
- (六)监督管理黄金市场;
- (七)持有、管理、经营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
- (八)经理国库;
- (九)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
- (十)指导、部署金融业反洗钱工作,负责反洗钱的资金监测;
- (十一)负责金融业的统计、调查、分析和预测;
- (十二)作为国家的中央银行,从事有关的国际金融活动;
- (十三)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责。

### 二、中国人民银行的职能

中国人民银行主要负责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维护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等三大职能。

### 三、人民银行提供哪些金融服务

中央银行为保障经济金融业的安全运行,提供五个支持服务系统。

一是支付清算系统。人民银行运营的支付清算系统叫做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其中大额支付系统主要为金融机构提供大额和紧急小额资金的跨行实时清算;小额批量支付系统,是一个轧差的支付系统,其客户涉及很多中小企业,甚至个人的消费。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连接到全国6万多个银行网点,完全利用现代计算机技术和通信网络开发建设,既涉及到物理的维护和发展,同时也涉及到应用软件的不断升级换代。

二是信贷征信系统。建立信贷征信系统,目的是让金融机构以及企业之间的信息更加畅通,包括企业的架构、历史等基本情况,以及账户、支付、信贷、抵押品等信息,为银行信贷和支付清算提供了解资金安全和企业信誉的重要途径,便于业务往来企业和商业银行依据这些信息做出合理判断。

三是银行卡跨行信息交换系统。人民银行组织各家商业银行共同组建了中国银联,专门从事银行卡跨行信息交换工作。

四是反洗钱系统。为了建立反洗钱系统,人民银行主要开展了几个层次上的工作。第一个层面是由国务院组织、人民银行牵头的反洗钱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其成员单位还包括司法、公安、财政、商务、税务、工商、海关、金融监管当局等23个部门。部际联席会议主要负责研究、制定国家反洗钱战略、方针、政策,加强有关部门在反洗钱规划制定和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方面的协调与合作。第二个层面是反洗钱管理系统,即人民银行的反洗钱系统,这是一个全国性的系统。这个层面既包括以金融行业为主体的反洗钱违法违规执法检查系统,也包括反洗钱信息监测中心,后者是一个大型的数据处理系统,通过收集、分析主要

来源于商业银行的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发现洗钱及其他违法犯罪行为的资金交易轨迹。第三个层面是参与反洗钱国际合作，因为洗钱行为经常涉及毒品、恐怖活动等，需要很多国际合作。我国目前正在积极参与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FATF）等国际组织的活动，参加有关国际反洗钱规则的制定，并通过与有关国家开展反洗钱双边监管合作和信息交流为金融机构和商业实体的跨境经营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五是国库系统。国库系统主要是为政府财政、税务、海关等部门提供金融服务，保证政府预算的顺利执行和预算资金的安全、高效运行。

## 第二章 反 洗 钱

### 第一节 什么 是洗钱

#### 一、洗钱的概念

洗钱是指将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或者其他犯罪的违法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通过金融机构以各种手段掩饰、隐瞒资金的来源和性质，使其在形式上合法化的行为。

关于洗钱罪，2006年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191条明确规定，洗钱罪是指单位或个人明知是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诈骗犯罪等的违法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为掩饰、隐瞒其来源和性质，提供资金账户、协助将财产转换为现金、有价证券或者金融票据、通过转账或者其他结算方式协助资金转移的、协助将资金汇往境外的及以其他方式掩饰、隐瞒犯罪的违法所得及其收益性质和来源的行为。

#### 二、常见洗钱手段的识别

洗钱可以分为放置、离析以及融合三个阶段。放置阶段，主要是指将犯罪收益投入到清洗系统的过程，也是过程中最弱、犯罪者最容易被侦查到的阶段，例如将现金存入银行或购买可流通票据。离析阶段，主要是通过复杂的金融交易，将非法收益及

其来源分开,分散其非法所得,从而掩盖查账线索和隐藏罪犯身份。在融合阶段,其目的在于使非法回归形式合法,为犯罪得来的资金或财产提供表面的合法性,也是洗钱链条中的最后阶段。

### 1. 利用“鱼目混珠”洗钱

“鱼目混珠”的方法是指洗钱者将犯罪收益与合法资金混杂在一起,从而掩盖犯罪收益的真实来源。例如,在1984年的“意大利馅饼贩毒案”中,贩毒分子就是以出售意大利馅饼的商店为掩护,在美国的许多地方建立了犯罪据点,以馅饼配料的订单作为毒品交易的暗号,做了数百万美元的海洛因买卖。作为一名经营糕点的人员,他在银行存入大量的现金,并未引起执法部门的注意,于是数百万美元从美国转移到瑞士和意大利,以支付过去和将来的运送海洛因的费用,并在那里投资合法和非法的企业。

### 2. 利用货币走私洗钱

货币走私的方法是指洗钱者直接将现金秘密运至国外,然后将现金存入国外的金融机构,常见于洗钱的起始阶段即放置阶段。例如,我国内地与港、澳的犯罪分子就利用三地毗邻的优势,经常通过走私货币进行洗钱。犯罪分子往往利用飞机、轮船或车辆,把货币藏匿在行李中、人身上或运输工具的某一隐蔽部位,或与其他资金混藏在运钞车中,或混杂在出口商品中,或装在集装箱内来走私货币。再如,1988年5月,美国迈阿密机场海关检查人员发现了近3 000万美元的贩毒收入,这些钱被分藏在各个地方——行李中,电视机里,除臭剂罐头里,甚至在网球里也藏着钱。

### 3. 通过购买有形资产、有价证券洗钱

洗钱者可以利用犯罪收益购买房地产等不动产,也可以购买小汽车、贵重金属、钻石珠宝、古玩字画等动产,也可以购买股

票、债券、银行票据、保险单等有价证券，然后再出售或转手，达到洗钱的目的。购买不动产时，洗钱者往往是低价购买，私下再以现金的方式向销售商支付不足部分，然后再按不动产的实际价格出售。这样一来，犯罪所得就有了一个合理合法的来源。洗钱者还可以通过中间公司向股市渗透资金，抬高自己手中持有的股票价格，然后卖出股票，取得形式合法的收入。例如，2003年4月，外逃的浙江省建设厅原副厅长杨秀珠，在纽约黄金地带置办了至少5处高级房产。

#### 4. 利用双重发票洗钱

利用双重发票洗钱是另外一种常用的隐瞒非法金钱收益的方法。在这种方法中，公司故意以抬高的价格从国外的子公司订购货物，例如，某批货物实际价值只有80万美元，却以100万美元的价格成交。公司付款时按子公司开出的100万美元的发票付款，而子公司入账时以实际价值80万美元的发票入账，二者之间的差价就由非法金钱收益构成，由子公司存入国外的特定账户中。在有些情况下，这种方法也可以反过来用，就是公司故意按低价出售货物，子公司以实际价值付款，二者之间的差价由公司存入本公司的秘密国外银行账户。通过合法的贸易，掩盖了非法金钱收益的真正来源。

#### 5. 利用收购金融机构洗钱

财大气粗的犯罪集团利用手中控制的巨额资金，收购本国或外国的金融机构，然后通过收购的金融机构洗钱，这可能是最难发现的一种洗钱方法。通过控制整个金融机构，洗钱者可以不再局限于掩饰犯罪收益这一直接目的。他们有效地参与本地银行系统并使之转而为其利用。此类运作可以使洗钱者操纵代理银行业务关系，办理隔夜存款，发放国外贷款，也可以利用业务优势，办理更多免予现金交易报告的存款。这种与金融要素

相结合的洗钱模式,使洗钱犯罪发展成为一种更加独立的犯罪行为。

#### 6. 利用外汇交易所洗钱

利用外汇交易所或经纪行,洗钱者也可以实现犯罪收益的转移。外汇交易所通常建设得如同商店前台,可以进行大额现金交易。对于外汇交易所存入银行的大笔现金,银行通常不过问现金的来源。例如,1982年墨西哥金融危机时,散布于美国与墨西哥边境一带的外汇交易所提供了一条洗钱的途径。当时墨西哥实行银行国有化,美元存款被冻结,比索贬值,大量比索涌入美国的外汇交易所以求换成美元。据美国海关估计,每年向当局申报的通过交易中心处理的钱就有10亿美元,而未经申报秘密转移的钱也在10亿美元以上。

#### 7. 利用信用卡洗钱

在发达国家,信用卡是一种常用的支付手段。在使用信用卡购物时,持卡人在选购好商品以后,把信用卡交给商家,商家拿出压卡机压卡,制作出签购单。持卡人审查签购单,如果没有发现问题,就在签购单上签字。商家凭签购单向信用卡的发卡银行要求付款。发卡银行向商家付款,并收取一定的手续费。然后,再根据业务的规则,向持卡人发出付款通知书,由持卡人向银行付清款项。当信用卡被用作跨国贸易的支付工具时,就有可能成为洗钱者的重要工具。特别是在自动支付系统允许持卡人直接交易和网上交易的情况下,这种跨国洗钱行为将会发生。

#### 8. 利用“空壳公司”洗钱

“空壳公司”是一种只存在于纸上的公司,不参与实际的商业活动,仅作为资金或有价证券流通的管道。空壳公司的应用非常广泛,上述洗钱方法中,很多都可以利用空壳公司作为一种

中介或工具进行洗钱。例如，在美国，有很多专门从事洗钱的“空头商店”，进行大宗的空头贸易，或者转账，把毒品收入以“贸易”的名义存入该店的银行账户，再通知银行通过电子系统汇入纽约的大银行，再汇入巴拿马或瑞士；或以商店的名义直接将小额的毒品收益汇兑到国外的银行集中。

上面介绍的洗钱方法虽然是犯罪分子常用的方法，但也只是众多洗钱方法的一部分。犯罪分子为了将脏钱洗净，往往挖空心思，不择手段，而且面对各国警方的联合打击，不断变换洗钱手法。根据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FATF)的年度报告，下面几种洗钱方法就是新近出现的犯罪分子利用技术进步或法律上的漏洞进行洗钱的更加隐蔽的方法。

### 9. 利用互联网洗钱

利用网络银行洗钱是各国反洗钱机构面临的新问题。虽然网络银行可以提高金融服务的效率和降低成本，但同时也使金融机构辨别客户的真实身份和对账户及交易进行日常监督变得非常困难。本来即使和客户面对面，金融机构要想辨别客户的真实身份就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网络银行允许在不是面对面的情况下开立账户，更增加了金融机构辨别客户真实身份的困难。另外，确定网上交易的地点进而确定管辖范围比较困难，因此也就无法确定应由哪个地方的侦查部门开展调查，寻找与洗钱活动有关的书面证据。

通过互联网洗钱的一个方法就是，首先设立一家公司，并且该公司提供的服务可以通过互联网支付；然后洗钱者利用这些服务，使用附属于他自己控制的账户（账户中包含犯罪收益）的信用卡或借记卡对提供的服务付费，并由该公司向信用卡公司出具发票。这样犯罪收益就变成了公司提供服务的报酬。在这种洗钱方法中，洗钱者实际上仅控制出具发票的账户和通过互